**全国教科规划课题形审提示**

**一**、**申请基本信息及封面要求**

1、《申请书》《活页》和申报数据汇总表电子版同纸质版一致。

2、线上申报的项目纸版申请书以最后系统提交版本为准，线上与线下申请书版本一致。

3、申请人职称/学历符合申报条件。

4、申请人无在研的国家级项目及教育部人文社科项目。

5、申请人同年未申报国家级项目/教育部人文社科项目。

6、申请人同年未参与申报国家级项目/教育部人文社科项目。

7、申请人无其他限制申报的情况。

8、课题名称未超过40个汉字（含标号）。

9、纸版申请书签字处均为手签正楷字，且字迹清晰。

**二**、**申请书正文（数据表）**

1、所有信息均按填写数据表注意事项填写。

2 申请书无基本的排版格式问题。

3 3-5个关键词，多个关键词用中文分号隔开。

4 工作单位按单位和部门公章填写全称。

5 经费单位按万元填写。

**三**、**申请书正文（课题设计论证）**

1、申请书无基本的排版格式问题。

2、提纲未删除。

3、填写了选题说明且字数在300字以内。

4、预期成果：1、成果形式及数量有明确表述。2、明确结项成果形式原则上须与预期成果一致，不得随意更改。

5、无参考文献格式不正确、不足、过于陈旧、含自己或成员的文献（透露个人信息）、与选题不相关等形式问题。

**四**、**申请书正文（研究基础）**

1、申请书无基本的排版格式问题。

2、提纲未删除。

3、申请人承担的各级各类科研项目情况填写完整。

4、申请人前期相关代表性研究成果表述完整：5篇代表作一一列举且均有相关性。活页中不能填写的成果作者、发表刊物或出版社名称、发表或出版时间等信息均已在本表中加以注明。

5、明确与本课题无关的成果不能作为前期成果填写；

6、合作者已注明作者排序。

7、间接经费未超过40%。

**五**、**申请书正文（经费概算）**

1、经费预算按照《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资金管理办法》（财教〔2021〕237号）中“项目资金开支范围”进行编制，间接费用按基础比例填报。

2、经费有说明，且计算无误。

**六**、**活页**

1、活页中未直接或间接透露个人信息资料，未填写作者姓名、单位、刊物或出版社名称、发表时间或刊期等。

2、申请书无基本的排版格式问题。

3、活页课题名称与《申请书》一致，字数不超过7000 字，打印为8个版面。

4、填写了选题说明且字数在300字以内。

5、提纲未删除。

6、预期成果：1、成果形式及数量有明确表述。2、明确结项成果形式原则上须与预期成果一致，不得随意更改。

7、申请人前期相关代表性研究成果表述完整：5篇代表作一一列举且均有相关性。

8、无参考文献格式不正确、不足、过于陈旧、含自己或成员的文献（透露个人信息）、与选题不相关等形式问题。

9、明确申请人承担的已结项或在研目、与本课题无关成果等不能作为前期成果填写。

10、合作者已注明作者排序。

**七**、**2024年省规划办形审提示（仅作参考）：**

1、第一，预期成果包含阶段性成果和最终成果。

2、第二，阶段性成果包含论文、咨询报告、著作等。

3、第三，预期最终成果改为仅默认为研究总报告。

4、请大家注意提醒老师，活页要与《申请书》表三内容一致，总字数不超过7000！目前活页内容超过7000字肯定不影响上传，但是最终肯定会影响评审，请老师们不要冒险！审核中没办法统计字数，如果有字数超了但是已经提交的老师请及时联系退回！